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河源市东源县东江碧道（仙塘段）建设项目通航条件影响评价报告编制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源县仙塘镇人民政府 地址：广东省河源市东源县仙塘镇 联系电话：0762-8816660 联系人：江建业
3	中介服务名称	河源市东源县东江碧道（仙塘段）建设项目通航条件影响评价报告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含备案、登记、承诺制等）。 2、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编制河源市东源县东江碧道（仙塘段）建设项目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报告。服务单位负责开展现场踏勘、流迹线观测、航迹线观测、设计通航水位分析计算、海床演变分析、泥沙特征分析等工作，核查工程与航道位置关系，分析施工期、运营期对航道水流、通航尺度、船舶通行、航标设施的影响，开展通航风险论证，提出通航安全保障与航道保护措施，按《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管

		理办法》及相关规范编制航评报告。需配合报告送审、专家评审，根据评审意见修改完善直至取得港航主管部门审核意见。服务单位应具备水运相关技术能力及同类航评业绩，成果数据真实、论证严谨，按期交付纸质及电子版成果，做好资料保密，保障项目报批进度。具体服务内容以合同约定为准。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按0.3%~0.5%下浮率。 3.计价标准： 费用参照《海域使用论证收费标准（试行）》（国海管字〔2003〕110号）以及《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等相应的收费标准计算，并结合市场下浮定价。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8	服务时间	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本项目服务期为90个自然日，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1）合同签订后5天内，乙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款的30%； （2）乙方完成送审稿和通过专家评审会，并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后5天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款的50%； （3）乙方递交的最终工作成果（报批稿），且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后5天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款的20%。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

		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

		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